

广西壮族自治区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指挥部

桂新冠防指〔2022〕1号

广西壮族自治区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指挥部关于对2022年元旦春节期间全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进行再部署再检查再落实的通知

各市、县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区直、中直各单位：

为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元旦、春节（“两节”）期间疫情防控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贯彻落实好国家的系列部署要求，落实好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综合组广西工作组的督查意见，按照自治区党委书记刘宁、自治区主席蓝天立的指示批示精神，全区各级疫情防控指挥部务必抓紧对我区2022年“两节”期间的疫情防控工作进行再部署再检查再落实。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提高政治站位，坚决守好祖国南大门

近期，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政治局会议、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会议上多次强调，要坚持“外防输入、内防反弹”总策略和“动态清零”总方针，科学精准扎实做好

疫情防控工作，确保人民群众过好“两节”。近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做好 2022 年元旦春节期间有关工作的通知》，对“两节”期间的疫情防控工作作出明确部署。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综合组广西工作组也先后六次对我区的疫情防控工作提出具体整改意见。自治区党委书记刘宁、自治区主席蓝天立多次就我区的疫情防控工作作出明确指示批示，并在有关会议上反复强调，要毫不放松做好疫情防控工作，坚决防止疫情反弹蔓延。2021 年 12 月 30 日，自治区党委、政府再次召开全区疫情防控工作视频调度会议，对 2022 年“两节”期间全区疫情防控工作进行再部署再检查再落实。全区各级各部门要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疫情防控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从严从实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深刻认识当前我区疫情防控面临的严峻复杂形势，深刻认识做好“两节”期间疫情防控工作的极端重要性，坚决克服麻痹思想，不放松、不懈怠，进一步查隐患、堵漏洞、补短板、强弱项，严格落实落细各项防控措施，切实织密扎牢外防输入防线，坚决守好祖国南大门，为维护全国的安定、稳定、高质量发展作出应有的贡献。

二、从严从紧从细落实常态化疫情防控各项措施，坚决防止疫情反弹蔓延

要认真总结东兴疫情处置的经验教训，认真贯彻落实国家疫情防控的决策部署，对照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综合组广西工作组督查意见要求，逐条整改、逐条跟踪、逐项落实到位，查缺补漏、举一反三，抓实抓细、做严做实常态化疫情防控各项措施。要对照检查各市县党委政府是否做到守土有责、守土负

责、守土尽责，主要领导是否靠前指挥、亲自部署，分管领导是否分兵把守，各部门各领域各行业是否尽到了监管责任。要对照检查是否按照中央要求成立了“两节”疫情防控工作专班，落实了主要领导值班值守。特别是换届后新班子是否对疫情防控工作进行了深入调研，研究部署本地区的疫情防控工作。要对照检查各地防控指挥体系是否有完善的平急转换机制，防控队伍是否相对稳定，各工作专班是否 24 小时值守，决策是否做到扁平化、高效率。要对照检查是否结合本地区本部门实际，考虑可能出现的情况，完善本地区本部门本领域应急预案，立足“两节”期间疫情防控需要，做好人员培训、医疗物资和备用医院储备，及时开展防控模拟应急演练。要对照检查是否按照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综合组广西工作组提出的要求，加强流调溯源、隔离管控、大规模核酸检测、信息化支撑、医疗救治与院感防控等五项能力建设，对照国家标准，迅速整改，补足短板，严、实、强起来。要对照检查口岸防控、冷链管控、社区防控、基层治理等各项措施是否落实到位，飞机、车辆、船只等交通工具的流动是否管住管实，人员流动的重点环节和密集场所的防控是否到位。要对照检查疫苗接种是否做到“应接尽接”，重点人群免疫屏障是否筑牢等等。要坚决按照中央和自治区的部署要求，不麻痹、不放松、不侥幸，抓细抓严做实。

三、狠抓工作落实，切实担负起疫情防控的政治责任

全区各地各部门要认真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把“两节”期间疫情防控作为重要政治任务，全力以赴抓好各项防控措施落实。全区各级疫情防控指挥部要始终处于应急响应状态，

保持防控队伍稳定，建立健全扁平化指挥体系，严格落实 24 小时值班值守制度，确保一旦发生疫情，能够第一时间报告、第一时间处置。各级疫情防控指挥部综合查访组要采取“四不两直”方式，明查与暗访相结合，对疫情防控措施落实情况进行专项督查，发现问题及时反馈并督促立行立改，整改不到位的向全区通报。各级各部门要严格开展全面自查，对问题多的部门和单位要重点督查。要加强宣传引导，教育引导广大干部群众在“两节”期间非必要不离桂，不前往中高风险地区 and 病例轨迹关联地，提倡驻地过节过年。返乡人员要及时向所在村（社区）报备，切实加强健康监测。要持续加强疫情防控和健康知识普及，引导群众增强自身健康第一责任人意识，坚持少聚集、勤洗手、戴口罩、用公筷等卫生习惯，做好个人防护。

2022 年 1 月 1 日

（此件依申请公开）

抄送：自治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组长、副组长，
指挥部各工作组组长、副组长。

自治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办公室

2022 年 1 月 1 日印发

